

河口县 2026 年新街-水碓冲沟项目区小流域综合治理 提质增效项目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河口县2026年新街-水碓冲沟项目区小流域综合治理提质增效项目已由《红河州水利局关于河口县 2026 年新街-水碓冲沟项目区小流域综合治理提质增效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红水保〔2025〕5 号批准建设，招标项目资金来自政府资金，资金已落实。招标人为河口县水土保持工程项目建设管理处，招标代理机构为云南卓益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施工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河口县 2026 年新街-水碓冲沟项目区小流域综合治理提质增效项目位于河口县新街-水碓冲沟小流域；具体建设规模为：水土流失治理，种植经济果木林，保土耕作，封育治理。新建取水口，蓄水池，布设管道，修缮机耕道路，布设管护碑，管护牌，水利设施喷绘等，详见工程量清单。

2.2 招标范围：河口县 2026 年新街-水碓冲沟项目区小流域综合治理提质增效项目图纸和招标工程量清单显示的全部内容。

2.3 招标规模：概算总投资：998万元。

2.4 计划工期：365日历天。

2.5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及行业现行相关标准和规范，工程质量一次性验收合格。

3. 投标人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并具有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近三年财务状况良好，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2 项目经理资格：具有水利水电工程专业贰级以上（含贰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

具备有效的水行政主管部门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提供2023年1月以来任意三个月社保证明。

3.3 技术负责人资格：具有工程师职称（水利水电工程专业），提供2023年1月以来任意三个月社保证明。

3.4 财务要求：财务状况良好，未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提供近三年（2022-2024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等材料，投标人2025年1月1日之后成立的企业须提供成立至今的会计报表。

3.5 信誉要求：近三年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没有被项目所在地政府禁止市场准入等情形，投标人、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无行贿犯罪记录查询结果，所承担的项目未因投标人原因出现过重大工程缺陷、质量及安全事故，没有被纳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其他失信、不良行为记录（以查询“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中国（云南）（<http://yncredit.yn.gov.cn/>）及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的结果为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查询截止时间点：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

3.6 联合体申请人要求：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申请。

4. 资格审查方法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资格审查不合格的《投标文件》将按废标处理。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6年01月08日08时00分至2026年01月14日23时59分（北京时间），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选择红河州）

（<https://ggzy.yn.gov.cn/homePage>），凭企业数字证书（CA）在网上获取招标文件及其它招标资料（招标电子文件，格式为*.BZBJ）。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即开标时间，下同）为2026年01月30日09

时00分。

6.2网上递交：电子投标文件递交：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化平台新系统（网址：<https://ggzy.yn.gov.cn/homePage>）选择“红河州”进入系统，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人根据拟要投标的项目，按照网上投标系统要求上传全部投标文件，投标文件上传后须自行检查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并进行确认签名后，方完成全部投标文件网上上传操作。投标人可自行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注意事项：投标人自行选择现场解密或网上解密，选择现场解密的投标单位需携带加密CA 锁到开标现场进行解密。选择网上解密的投标单位需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址：<https://ggzy.yn.gov.cn/homePage>）下达解密指令后30分钟内进行解密。（操作步骤可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化平台新系统，网址：<https://ggzy.yn.gov.cn/homePage>，选择“红河州”进入系统到“下载专区-资料下载”中下载《网上开标远程解密操作指南（投标人）》）。

7. 异议（质疑）及投诉

7.1根据系统功能和要求，直接参与具体项目交易的投标人线上异议及投诉，使用CA数字证书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s://ggzy.yn.gov.cn/homePage#/homePage>）“投标人”模块进行提交（详见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2.3.2条）。

7.2各招标人（采购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和行政监管部门对线上异议（质疑）及投诉的，采用线上方式受理答复。鉴于已经实行全流程电子化交易和在线监督，鼓励异议及投诉通过线上方式进行，也可采用线下纸质方式进行。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化平台新系统（网址：

<https://ggzy.yn.gov.cn/homePage>) 上发布。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 河口县水土保持工程项目建设管理处

地 址: 河口县滨河路31号(河口县水土保持监测站)

联系人: 张江

联系电话: 0873-3451313

代理机构: 云南卓益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蒙自市观澜街道华宇·西城丽景小区29幢6号3-4层

联系人: 罗工

联系方式: 15288170734

行业监管部门: 河口瑶族自治县水务局

电话: 0873-3572126